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潮州市中心医院门诊三、四楼原收费处及家属等候区、行政楼二楼原护士站、门诊楼二楼中心机房、产科产房加装电动门及传呼装置工程项目的预算审核
2	项目业主情况	包括但不限于： 项目业主名称：潮州市中心医院 地址：潮州市湘桥区意东三路与东山路交叉口西侧 联系电话：吴捷帆 联系人：1382835863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相关资质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协助对潮州市中心医院门诊三、四楼原收费处及家属等候区、行政楼二楼原护士站、门诊楼二楼中心机房、产科产房加装电动门及传呼装置工程项目，并出具审核报告等。工程地址：潮州市中心

		<p>医院，送审金额为 183949.11 元。项目响应要求：响应的中介服务机构登录平台完成报名同时提交服务方案、服务团队、服务完成时限与保障、报价文件、售后服务与履约承诺、同类业绩等相关材料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服务的时间：自合同生效之日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。 2. 地点：潮州市湘桥区意东三路与东山路交叉口西侧 3. 方式：出具相关报告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粤价函【2011】742 号文执行，并按潮财建[2019]19 号文，本项目服务费按国家收费标准下浮 20%至 30%收取。
8	服务时间	<p>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工作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</p>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

		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<p>工程竣工验收后，经潮州市财政局或有资质的第三方审核定案后，按合同约定，项目业主一次性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相关服务费用。</p>
11	违约责任	<p>1.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签订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%的违约金。</p> <p>2. 乙方未能按签订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签订合同总价 3%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半个月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</p> <p>3.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，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签订合同总价的 5%的违约金。甲方逾期付款，则每日按签订合同总价的 3%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</p> <p>4.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，甲方应当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</p>

		<p>偿或者补偿。</p> <p>5. 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(合同编)》处理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1. 补充合同：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 解决争议方式：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</p> <p>3. 不可抗力：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</p>

		<p>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	--	---

